

## 乙年 常年期第三十二主日

【列上十七10-16；希九：24-28；谷十二38-44】

各位弟兄姊妹：這個主日是乙年常年期第三十二主日。

本主日將透過馬爾谷福音中的窮寡婦，教導我們什麼是「多」，什麼是「少」？什麼是「得」，什麼是「失」？

在本主日的福音中，當耶穌在聖殿裡看見並向門徒提起這位窮寡婦之前，耶穌先對當時的社會及經濟現象做了一番評論。這番評論很能幫助我們在透過耶穌的眼睛與這位窮寡婦相遇時，更加明白她的困難處境，也更加了解她的非凡舉動。可以說，耶穌的評論為今天的福音事件搭建了一個幫助我們理解其內容的背景。

耶穌在評論中一開始就提到：「你們要提防經師。」對一般人來說，耶穌這樣的提醒似乎很唐突，因為對一般猶太人來說，經師的生活與行為乃代表當時社會道德的標準；而對於他們這樣被社會公認的「好人」階層，耶穌卻是叫人要防備他們，這就讓人不禁要疑問「為什麼？」所以耶穌緊接著說明為什麼要提防他們：「他們喜歡穿上長袍招搖過市，在公共場所接受人的敬禮問安，在會堂裡佔上座，在筵席上坐首席。」綜合耶穌以上的評論，祂指出了經師的三大毛病：虛榮、吝嗇和偽善。這三大毛病正是相反福音的三大要求，也就是：心謙、神貧和內在的真誠。而也正是因為這三大毛病而阻止了他們明瞭福音，並且成為一心反對耶穌和一意要謀害耶穌的最深理由。

若這些經師只是表面如此生活，那麼對他人或許也沒有什麼害處；但是，他們低俗的表面生活卻是常常反映他們低俗的內心，並且產生不公不義的行動。那些不公不義的行動？主耶穌說：「他們吞沒了寡婦的家產，而以長久的祈禱作掩飾：這些人必要遭受更嚴厲的處罰。」原來，按照梅瑟的法律和先知的勸言，寡婦應受到特別的保護（出廿二22；申十18），但經師和法利賽人不但特別保護她們，反而覬覦她們的家產，視她們為魚肉，並藉著通曉法律常識的優勢，欺騙她們，假慈悲為懷的名義詐取她們的錢財。耶穌在聖殿裡所看見的那一位窮寡婦，就是在這樣不公不義的背景下來求生存。

當耶穌評論了社會的現況之後，便離開了外邦人能夠停留的聖殿殿院，帶著自己的門徒，進了婦女們的殿院，在這殿院裡設有捐獻的銀庫。耶穌便坐在銀庫前觀看人們怎樣捐獻，並且藉著人們向銀庫投錢而細細品味社會人生百態。因為銀庫涉及金錢，更涉及人對金錢的態度，同時在這態度中也涉及人對信仰的投身。總之，透過金錢的捐獻，主耶穌要將人性赤裸裸地予以剖析，並毫不隱藏地向我們顯出真理來。

主耶穌在銀庫前究竟看見了什麼？他看見許多有錢人投了很多錢。當然，這些有錢人的奉獻應該受到感激，同時也該為他們的奉獻感謝天主，因為他們的付出，一定會為人群造福牟利。而在這許多捐獻銀錢的人群中，耶穌卻是特別注意到一個窮寡婦。這個窮寡婦只捐獻了兩個小錢，這「小錢」雖是當時流通貨幣裡的最小單位，但卻是把她的全部生活費奉獻了出來。

耶穌看到窮寡婦的這個舉動，馬上就有動於衷，於是乘機將這窮寡婦的真誠與真正犧牲的精神擺在門徒面前，也讓門徒們瞭解福音的真精神：「這個窮寡婦投入奉獻箱的比所有的人投得更多。因為他們不過是把自己剩餘的投入，但是這寡婦自己非常貧困，卻把所有的一切，全部的生活費，都投進去了。」是的，在看透人心的天主耶穌面前，這兩者之間真是天壤之別。真正恭敬天主並不在乎獻儀的多寡，最重要的還是內心的虔誠，所以教宗大額我略在註釋這段福音時，也不禁說出了：「天主不看人獻的多少，只看所獻的誠心多少。」

耶穌肯定了寡婦的慷慨。她慷慨地拿出自己的所有，即使所擁有的實在少得可憐，但她不因自己貧窮而處處為自己的匱乏著想，而是給出她所擁有的一切，因為她明瞭哪怕只是兩個小錢，但這微不足道的小錢也能夠服務於天主以及幫助自己的兄弟姊妹。是的，能夠「奉獻」、可以「給予」，那麼即使是處在物質生活的匱乏當中，生命也將是擁有最大的富足；即使是在給予生命，卻是獲得更豐盛的生命。

這種「給予」已經不是普通一般的給予，而是「把所有的一切，全部的生活費，都投進去了」的給予，這種給予有一種全然捨己的意味。因此這個窮寡婦的故事，從此種意義來說，也預示了主耶穌的捨己犧牲，因為在這個事件之後，耶穌便走向祂的十字架之旅了。在十字架的終點處，耶穌將為了救贖我們而全然捨己，為我們罪人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慷慨地付出了自己的生命。

作為主耶穌的門徒，聽到這個窮寡婦的奉獻事蹟之後，你想他們會有什麼反應呢？因為他們還未經歷耶穌的十字架，所以或許他們現在仍然認為，一個甘願捨己的人生抉擇是傻瓜才會做的事；或許他們仍然記掛著誰的地位排行榜名列前茅；又或許他們仍然叨叨念念著誰能在今世的榮耀中得到耶穌左右的位置。但不管如何，耶穌今天透過窮寡婦對他們的教導肯定要為他們的生命、也為我們的生命帶來挑戰，逼使我們認真地去想一想：究竟什麼是「多」，什麼是「少」？什麼是「得」，什麼是「失」？什麼是「成」，什麼是「敗」？什麼是「豐盛」，什麼是「空洞」？什麼是「真情」，什麼是「假意」？什麼是「真信仰」，什麼是「假敬虔」？

以上是我們透過窮寡婦兩個小錢的奉獻而獲得的教導，除此之外，我們還可以從另一個角度，也就是從耶穌的感動和耶穌的領受態度，來反省這一篇福音。

是的，在窮寡婦身上，我們看到了人的尊貴，因為她可以付出。然而人的尊貴不僅在於可以付出，也在於可以領受。人真正尊嚴的展現就在於施與受的不斷交流。領受通常比付出還要困難。付出很重要：付出意見、付出希望、付出勇氣、付出時間、付出心力、付出支援、付出金錢，甚至是付出自己的生命。沒有付出，就沒有情同手足的友誼。是的，給予和付出很重要，但是領受也是一樣重要，藉著領受，我們向給予及付出的人表示他們有禮物可以饋贈，並且欣喜地接受這份禮物。當我們說：「謝謝你給予我希望；謝謝你讓我實現自己的夢想」的時候，對方會覺得自己所贈與的禮物既獨特又珍貴。有時，給予的人能夠從領受的人眼中看出自己所擁有的天主恩賜。

這裡有一個從一位菲律賓的仁愛會修女聽來的真實故事，這故事是這樣說的：在菲律賓南部民答那峨的一座貧民教堂，這座教堂有一位農夫先生，這位先生的農田收入實在無法供應這個擁有六個孩子的一大家子得到溫飽，所以他還得每天撿破爛變賣一些小錢貼補家用。有一天，他來敲修女院的大門，當修女打開大門時，只看見這位剛從田裡下工，全身髒兮兮的先生手上捧著一大串香蕉和一袋水果，表情靦腆地對修女說：「修女，對不起打擾你！我剛從自家田裡的香蕉樹上摘採了初熟的香蕉和一些水果要送給修女，謝謝修女平常對我們家庭的照顧，並常常對我們伸出援手，提供我們醫療和經濟的支援，實在不知道怎麼報答您，只能把農田的一點點出產拿來分享給修女們。」修女一聽說這位先生要送她禮物，第一個反應就是修會後院香蕉也種很多，所以要他把水果帶回去，將這禮物省下來賣錢，當作自己的家庭開銷。

結果這位先生一臉失望地對修女說：「修女，這會讓我失去僅有的尊嚴和人生意義。」講完這話，抱著水果轉身就走。修女馬上非常後悔拒絕了這份禮物，這份在有錢人的眼裡微不足道，但為這個作為六個孩子的爸爸來說，卻是辛勤耕耘所結的珍貴禮物。所以修女趕快叫住這位先生，擁抱他跟他說抱歉，並且高高興興地接受了這份禮物。當修女懷著感謝接受這份禮物的時候，只看到這位先生露出了靦腆但卻幸福滿滿的笑容。

後來修女對我說，這個事件幫助她了解了一件事，窮困的人需要經濟上的援助，但有時候，「給予」與「領受」可能對他們來說是同樣的重要。「給予」讓我們記得自己是靠著天主的恩寵在生活，就像天空中的飛鳥和路邊的花朵一樣，這些受造物不用擔心它們的未來，所以我們也不必擔心。而「領受」則讓我們展現對天主的信心，表示我們相信祂會像看顧麻雀和百合花一般地看顧我們（瑪六25-34）。

所以最後我想到的一幕是，耶穌與窮寡婦如果四目交接，當窮寡婦望著主耶穌那雙肯定及領受、接納的眼睛時，她一定會覺得自己雖然一無所有，但卻是又如此富足、如此幸福，因為她也可以付出。而當我們也可以用耶穌的眼光去看待，以及用耶穌的態度去領受弟兄姊妹在團體裡，或是我們家人在家庭中的付出，那麼這些付出雖然或許只是窮寡婦的兩文錢，但是我們將更懂得彼此珍惜，並彼此成為富足的。阿們！